

**臺東縣第二期(105-108年) 綜合發展實施方案-
106年下半年度滾動修正暨新興計畫提案聽證會會議記錄**

一、時間：106年12月9日（星期六）下午14時0分

二、地點：本府大禮堂

三、主持人：國際發展及計畫處余處長明勳 記錄：溫珮如

四、與會人員：（詳如簽到單）

五、會議發言紀錄

(一) 主持人(余處長明勳)說明聽證案由：

所有的鄉親朋友以及各機關同仁大家午安，今天是針對臺東縣第二期(105-108) 有關綜合發展實施方案-106年下半年度滾動修正暨新興計畫提案聽證會，透過今天的聽證會，看看大家對於我們的計畫有什麼樣的建議及需要修正的地方，作為本府提報行政院爭取花東基金計畫做為明年實施的內涵。以下請主辦單位說明今天聽證的程序。

(二) 主持人指定相關人員報告本案重點，由國際發展及計畫處江科長幸娟報告臺東縣第二期(105-108年)綜合發展實施方案-106年下半年度滾動修正暨新興計畫概述：略

(三) 發言時間(登記發言人暨主持人或經其同意之主管業務單位及其他與會出席者答覆)

1. 主持人：國際發展及計畫處 余處長明勳

截至目前下午14時15分都沒有民眾登記發言，所以我們再等候5分鐘。我先大概簡單說明，上次行政院賴院長來，本府有提出一些問題請教行政院，例如，國發會陳美伶主委，她提及爾後每半年的滾動檢討會改成一年，也就是說，像我們今日的提案，如果下次還要再提的話就是等一年之後，這也就是為什麼本府每年年底的時候各局處在提新興計畫

都特別用心，盡可能的納入每項計畫提案，台東縣政府會在每次的聽證會上與民眾溝通。

其次，本府也提出年度中的滾動修正提案計畫一定要舉辦聽證嗎？陳美伶主委回應：「不需要，雖然說立法院那邊有這樣的決議，但就法層面解釋，是針對特殊的計畫才需要做聽證。」所以這部分刻正函文國家發展委員會對這部分予以釋復，或許明年在滾動修正提各類計畫，就不用再開行政流程繁複的聽證或改以其他方式呈現。

而本次提案計畫中，本縣各鄉鎮的納骨塔計畫有4案，看來大家都在為我們下半輩子做預備，本次提案共有15個計畫，而第二期的計畫到108年，今年是106年，亦即還有2年的計畫執行時間。再依上次國發會陳美伶主委在花東基金推動小組第15次會議中強調，花東基金所謂的E類，在核定後一年內沒有提案就要刪除，不再續列E類，如計畫核定C類後一年無執行力，將造成整體執行力低，這也是立法委員提出來質詢有關花東基金執行力的問題，所以未來執行不好就會有退場機制。各提案單位以後提計畫要精準，才能夠做完善的預備，這就是目前整個國發會做的效率改變。

2. 提案代表：建設處土木科 楊科長志隆

本處提案是關於建農平交道的部分，此部分銜接台9線與台11縣，加上很多台東大學的師生會經過鐵路平交道，為了避免發生交通事故，台鐵局做了評估報告認為此段需要進行立體化，而地方要配合四分之三，但總金費高達2億多，地方實在無法拿出這麼多的款項，故提案到花東基金來希望爭取中央的資源支持，由花東基金補助以減輕縣政府財政的負擔。

3. 提案代表：社會處社會救助科 黃科長偉智

本處提案是有關各社區活動中心的補強與建築物合法化，目前本縣的活動中心較早是在民國50~60年代建造，較晚也在民國70~80年代所興蓋，所以大部分沒有建築執照，而現在長照相關計畫要提案到衛福部，首先即是廳舍要合法化，故本處積極提出建築物合法化相關計畫提案。

另外就是有關補強工程，本府希望各鄉鎮所有的活動中心最基本的結構是安全的、建物是合法的，這樣在爭取長照計畫時才有計畫提案的可能，然而本提案為1億多元，計畫經費高，但本府還是提出爭取花東基金，希望有機會獲得上級的支持。

4. 提案代表:衛生局 陳副局長信憲

這邊提出一個計畫的補充，本處共提了3項計畫，在衛生所醫療設備更新計畫，經費只列到108年為350萬，而其實計畫期程需求為至110年總經費應為1373萬。而衛生局本次提的3個計畫，大致上是為了因應人口老化問題，癌症不論是在台東或是台灣地區都是居高不下，尤其是肺癌與肝癌，故我們希望能多添購篩選的儀器，強化服務並拓展到更偏鄉。另一方面，即剛才提到的衛生所醫療設備更新計畫，這一個計畫是為了偏鄉地區著想，在偏鄉有很多地方都只靠衛生所，在衛生所醫師及專科都比較少，因為當地的人口比較少，開業的醫生也少，就只能靠衛生所，但是衛生所要靠自己的收入來買是不太可能的，所以我們以公共利益的觀點出發在花東基金中提這個計畫。最後一個是性病的防治，是全世界越來越嚴重的問題。

5. 提案代表:觀光旅遊處 王副處長國政

本處所提交通號誌的共桿計畫，是從觀光客的角度來看，在台東的觀光客採自駕車的比例非常高，而台東很多的重要路段，號誌其實非常雜亂，對於消費者及觀光客是非常不方便，所以本處提出這個計畫，讓未來觀光客來到台東時能夠方便的旅遊。此外，本計畫期程是到109年總經費是1億4000多萬，107到108年各3900萬元，有更大的目標是把台東重要的路段都納進來。

6. 提案代表:民政處 宗教禮俗科曾代理科長偉凡

這次台東市公所提了空汙設備改善，剛好市公所殯葬所所長及承辦也在現場，在現在的市公所設備中有關空汙設備已經損壞，而整個台東縣只有兩個火葬場，分別在台東市及成功鎮，台東市火化場的使用率又非常高，所以為了改善火化所造成的問題，這個計畫非常重要，與民眾

生活息息相關。另外目前達仁鄉也是沒有殯葬設施，故也希望透過達仁鄉新化村納骨堂紀念公園設置計畫，讓達仁鄉的居民就近有納骨塔能夠使用。關於卑南鄉初鹿朝安堂的朝安生命紀念園區，公所代表也在，以下請就葉課長來補充說明。

7. 提案代表:卑南鄉公所民政課 葉課長麗琴

本鄉朝安堂其實本來就有一座納骨塔，但由於壁葬、花葬、樹葬在我們國人以前的年代到現在，其實觀念方向都很少改變，所以花葬及樹葬的部分很少人使用，當時也是配合內政部規畫綠色環保葬區，但已執行7、8年其使用率仍非常低。而原來的納骨塔也已使用一二十年，已快滿櫃，故本鄉希望能再設置第二座納骨塔，在建第塔的同時規劃其設備要更完善，如電梯，俾讓家屬能夠更方便的緬懷故人。

六、臨時動議：(無。)

七、主持人結論

本次各計畫提案，各單位都很用心，所提的計畫都很務實，所以現場沒有民眾對我們的計畫有異議，若是大家沒有任何的意見，今天的聽證會到此結束，謝謝大家。

九、散會 (上午14時30分)



臺東縣第二期(105-108年)綜合發展實施方案

(106年下半年度滾動修正暨新興計畫提案)聽證會簽到表

- 一、 開會時間：106年12月9日(星期六)下午2:00
- 二、 開會地點：臺東縣政府大禮堂
- 三、 出席單位及人員：

(一) 臺東縣政府及鄉鎮公所人員

單位	職稱	簽名	職稱	簽名
環保局	副局長	馮煥仲	科長	張志平
	科長	陳世煌	科長	林士銘
衛生局	副局長	陳信憲	企劃科 科長	祝初旭
	保健科 科長	林純育	夜管科 企劃科	陳建志 林金屏
社會處	救助科 科長	黃子文		溫錦澤
觀光旅遊處	副處長	王國政		李書發
建設處	土木科 科長	楊志昆		

民政處	代理科 長	曾偉		管挺佑
國際發展及 計畫處	處長	余明豐	資發科 科長	
臺東縣臺東 市公所	殯葬所 所長	梁銘偉	員	張耀文
臺東縣卑南 鄉公所	民政課 課長	李長宏	員	曾偉
臺東縣達仁 鄉公所	民政課 課長	陳新輝	員	湯秉賢
臺東縣成功 鎮公所	建設課 課長	林學漢		王治華
臺東縣太麻 里鄉公所	建設課 課長		員	王政佳

(二) 列席單位

單位	職稱	簽名	職稱	簽名
國家發展				
委員會				
行政處 (法制科)	科長	吳秀峯		
政風處	科員	呂庭雲		
臺灣鐵路				
管理局				